

IAS 16實務觀點討論及 IAS 21&29匯率變動之介紹

林琬琬,執業會計師

2010/11/17

Audit



IAS 16 實務觀點討論

實務觀點討論(一)財產目錄編號

◆ an item of property, plant and equipment

組成要素依據公報條文精神在於折舊必須區分，因此單一的固定資產項目可能會有各組成項目不同的折舊年限及方法。

單一固定資產項目與財產目錄中一個財產編號之概念可能不盡相同，為利轉換後使用，財產目錄之管理必須可以區分層級。

例如：01001-A/01001-B/01001-C，而01001為一項固定資產(an item of property, plant and equipment)，A/B/C則為重大之組成項目。

◆ 對系統的影響

實務觀點討論(二)基秘字第340號影響

◆ 97.11.20基秘字第340號

◆ 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若其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則該部分應予以個別提列折舊。

◆ 說明：上述解釋函令已引用IFRS之組成要素會計觀念，就國內實務而言於導入IFRS前因應方式可能如下：

A. 於檢視財產目錄以及相關佐證資料後，確認目前入帳及折舊提列方式已經符合組成要素會計，或差異金額微小而基於重大性不作調整，後續導入IFRS時，期初數不因組成要素會計進行調整。

B. 函令未明確說明是否需要就差異進行追溯調整，將其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IFRS適用前修正耐用年限後推延調整，於導入IFRS時會計政策及耐用年限可符合IFRS規定。

C. 於首次適用時採用豁免之推定成本。

實務觀點討論—組成要素辨識方式

- ◆ **觀點：組成要素可能有實體及非實體**
- ◆ **基秘字340號函是否包括非實體項目，可否於首次適用時進行調整。**
- ◆ **實體項目之組成要素辨識方式：**
 1. 過去重大增添之性質判斷
 2. 資產性質判斷，例如整套機器設備可能有需區分項目
 3. 備用品之存在與否
 4. 遞延費用各項裝修費用
- ◆ **非實體項目之組成要素辨識方式：**
 1. 除役負債之存在與否，依據法令及租約等
 2. 是否需要定期大修，因修繕發生之內部及外部成本符合資產定義否
 3. 有無需定期更換之重要零件存在，更換週期是否超過一個營業週期
 4. 與使用單位討論：試車成本、安裝成本是否重大及可直接歸屬

實務觀點討論—重大檢修、翻修成本及除役成本

- ◆ 觀點：雖非實體組成項目，但效益超過一年以上，應予辨識及記錄為單獨之組成部分。
- ◆ 上述非實體之組成項目帳面金額參考現時市場價格入帳
- ◆ 實體組成項目分攤則參考相對市價等方式執行
- ◆ 非實體與實體成本之分攤方式，依**KPMG**觀點先行就整體成本扣除上述非實體成本之估計之後，剩餘之實體成本組成，再依成本相對比例予以分攤
- ◆ 更換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固定資產之組成部分遭汰換時，剩餘部份之帳面金額應予除列。轉銷之金額依**KPMG**觀點應認列為折舊而非處分損失。

實務觀點討論(三)適用IFRS前重大增添

- ◆ 觀點：於適用IFRS前之針對同一項PP&E本身之增添，於IFRS下可能為原始認列未適當分攤組成要素及未除列組成要素之結果。
- ◆ 辨認此項「增添」之實質是否為組成要素之替換
- ◆ 重建原始認列應分攤之重大組成要素、耐用年限及個別提列折舊後帳面金額。
- ◆ 依據更換組成部分之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後固定資產之組成部分遭汰換時，剩餘部份之帳面金額應予除列。轉銷之金額依KPMG觀點應認列為折舊而非處分損失。
- ◆ 「增添」部分列為組成要素之成本並且個別提列折舊

實務觀點討論(四)除役負債變動之處理

- 原始認列之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後續可能因為以下原因而發生變動：
 - 估計的金額改變或是需要進行拆遷的時間改變
 - 估計時所使用的折現率改變
 - 折現方法的改變
- 此變動不論是源自於估計的期間、支出金額、估計時使用的折現率的增減及原始資產估計耐用年限之改變等，視為估計變動

實務觀點討論(四)除役負債變動之處理(續)

資產續後衡量採成本模式

- 負債之變動應於當期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之成本
- 減除資產成本之金額，不得超過其帳面價值。如負債之減少超過資產之帳面價值，超過數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 因負債增加而調增資產成本時應考慮是否有資產減損跡象，若有必要應重新計算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

實務觀點討論(五)備品零件及服務設備之歸類

- 舉例說明

一家飛機租賃公司，並同時提供飛機維修服務。其持有之備品零件，部分係用以提供出租飛機日常的修理與維護，其餘的則用於公司自用飛機。用以提供維修服務之零件因係於服務期間內消耗，故應認列為存貨；而使用於公司自用飛機之零件因可使用超過一個營業週期，則應認列為固定資產。因此，公司須區分備品零件究係屬自用或屬提供維修服務所需，如果兩種性質的零件在區分上有困難，那麼如何分類就端視相關業務如何管理運作而定。如果無法合理分類，應將所有項目歸類為存貨。

實務觀點討論(五)備品零件及服務設備之歸類(續)

- 出售予客戶之包裝材料或備品，如果會退回賣方再使用，且重複使用期間超過一個營業週期者，則非存貨。

● 舉例說明

公司生產瓶裝飲料，飲料出售時收取押瓶費，公司需於日後買回使用過空瓶再使用，且可重複使用期間超過一個營業週期，由於買回瓶子並非為了再出售，該瓶子並非存貨，應認列為固定資產。

實務觀點討論(六) 續後衡量-重估價法

◆ 目前土地重估增值與建物重估增值，首次適用之處理 土地漲價總數額之計算公式

土地漲價總數額 = 申報土地移轉現值 - 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時所申報之土地移轉現值 \times (台灣地區消費物價總指數/100) - (改良土地費用 + 工程受益費 + 土地重劃負擔總費用)

建物重估增值計算公式

資產重估價值 = (取得價值 - 累計折舊) \times (重估年度物價指數 / 取得資產年度物價指數)

認列後衡量—模式比較表

項目	成本模式	重估價模式
公允價值決定	<p>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p> <p>資產未於活絡市場交易，有時因無法決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於此情況下，宜以資產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p> <p>通常待處分資產以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p>	<p>土地及建築物之公允價值通常係由具有專業資格之評價人員依市價為基礎之證據估價所決定。</p> <p>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公允價值通常為其估價所決定之市場價值。</p> <p>若因其性質特殊，致無法取得以市價為基礎證據之公允價值，且除將其作為持續營業之一部分予以出售外，該項目甚少買賣，則可能須採收益法或折舊後重置成本法估計其公允價值。</p>
重估價會計處理	無	<p>增值認列為重估增值(股東權益項下)；</p> <p>減值認列為損失</p>



IAS 21&29 匯率變動之介紹

釋例：XXX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XXXXXX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98.12.31		97.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12.31		9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一))	\$ 2,924,724	8	2,811,123	8	應付票據(附註五)	\$ 1,097,443	3	2,649,477	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 及四(二))	7,304,050	21	-	-	應付帳款	1,205,248	3	1,493,558	4
應收票據(附註二)	5,655,533	16	13,547,456	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五)	-	-	1,753,046	5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五)	10,978,803	31	9,810,412	28	應付所得稅	2,058,809	6	1,308,728	3
存貨(附註二及四(三))	5,943,048	17	5,923,078	17	應付費用	2,082,833	6	2,739,155	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五)	888,385	2	441,428	1	其他流動負債	1,390,108	4	950,286	3
流動資產合計	33,694,543	95	32,533,497	94	負債合計	7,834,441	22	10,894,250	3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00	-	80,500	-	股東權益：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六)	88,500	-	88,500	-	普通股股本	5,000,000	14	5,000,000	15
固定資產(附註二)：					法定盈餘公積	3,778,371	11	3,241,698	9
機器設備	18,344,681	52	18,344,681	53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 (六))	18,983,658	53	15,549,639	45
辦公設備	413,979	1	383,308	1	股東權益合計	27,762,029	78	23,791,337	69
租賃改良	2,852,039	8	2,775,397	8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 事項(附註七)				
	21,610,699	61	21,503,386	6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5,596,470	100	34,685,587	100
減：累積折舊	(19,897,772)	(56)	(19,520,296)	(56)					
固定資產淨額	1,712,927	5	1,983,090	6					
資產總計	\$ 35,596,470	100	34,685,587	100					

釋例: XXX公司之損益表

XXXXXXX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70,835,840	100	82,877,79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	<u>(53,785,836)</u>	<u>(76)</u>	<u>(66,716,749)</u>	<u>(80)</u>
營業毛利	17,050,004	24	16,161,044	20
營業費用	<u>(5,433,395)</u>	<u>(8)</u>	<u>(8,726,994)</u>	<u>(11)</u>
營業淨利	<u>11,616,609</u>	<u>16</u>	<u>7,434,050</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228	-	3,893	-
兌換利益	184,718	1	33,318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447	-	47,092	-
什項收入	<u>152,154</u>	<u>-</u>	<u>5,403</u>	<u>-</u>
	<u>347,547</u>	<u>1</u>	<u>89,706</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什項支出	<u>(18,842)</u>	<u>-</u>	<u>(79,804)</u>	<u>-</u>
	<u>(18,842)</u>	<u>-</u>	<u>(79,804)</u>	<u>-</u>
本期稅前淨利	11,945,314	17	7,443,952	9
所得稅(附註二及四(四))	<u>2,974,622</u>	<u>4</u>	<u>2,077,221</u>	<u>3</u>
本期淨利	<u>\$ 8,970,692</u>	<u>13</u>	<u>5,366,731</u>	<u>6</u>

Agenda

◆ IAS21 名詞定義

◆ 外幣交易 VS 外幣報表

◆ 轉換實務

IAS 21 定義

功能性貨幣 (Functional currency)
企業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外幣 (Foreign currency)
企業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

表達貨幣 (Presentation currency)
企業財務報表表達所使用之貨幣

國外營運機構 (Foreign Operation)
所在國使用之貨幣與報導個體不同之子公司
、 關聯企業、合資企業或分公司

功能性貨幣之決定 - 主要考量因素

主要影響商品或勞務銷售價格之貨幣
(通常為銷售價格之計價貨幣)

該國競爭者或主管機關主要決定商品或勞務價格所採用之貨幣

主要影響人工、原料及其他提供商品或勞務成本之貨幣

同時亦考量...

由籌資活動所取得資金之貨幣

企業保留因營業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之貨幣

反映企業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功能性貨幣之決定-爭議

- ◆ 是否有主要指標與次要指標
- ◆ **IFRS 與US GAAP 有差異嗎?**

釋例一：決定功能性貨幣

位於智利之某鋼鐵產品製造商，其營運之情形分析如下：

- 多數產品係於智利當地市場銷售，當地售價係以國際鋼鐵價格之美金報價為基礎（主要指標-銷售指標）。當地銷售價格亦受當地競爭因素的影響。（主要指標-銷售指標）
- 主要原料係向當地供應商購買，價格係以智利披索計價，但係以倫敦鋼鐵交易之美金報價為基礎。（主要指標-成本指標）
- 銷售及購料係以披索開立發票及結清。（主要指標-銷售指標及成本指標）
- 多數費用係以披索支付。（主要指標-成本指標）
- 為配合銷售定價所採用之貨幣，大部分之融資為美金。（次要指標）
- 現金部位以披索保留。（次要指標）

釋例一：決定功能性貨幣(續)

依KPMG之觀點分析：

- 雖企業採用美金計價之國際鋼鐵價格作為當地銷售價格之定價基礎，且以美金計價之國際鋼鐵價格亦為大幅影響該企業之原料成本，但此並不必然導致美金為影響企業產品之銷售價格及原料成本之關鍵因素。
- 雖然鋼鐵價格受到國際供需力量之影響，惟採用美金報價僅係美金為一較穩定且通用之交易貨幣。
- 美國的經濟環境並不能決定該企業之銷售價格及原料採購價格。該企業之當地銷售價格及主要成本係考量智利當地經濟環境之競爭因素而決定。因此，收取之現金與約當美金之銷售價值有可能有重大之差異。

依KPMG之觀點，該企業所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為智利，故功能性為披索。

釋例二：決定功能性貨幣

某企業於菲律賓製造運動服飾，並出口至美國。

- 銷售價格係考量美國當地之售價，並以美金計價。(主要指標-銷售)
- 銷售係收取美金後，僅於應清償當地相關費用時，才轉換至菲律賓披索；(主要指標-銷售-settle)
- 企業主要借款以美元計價；(次要指標)
- 企業主要固定資產為製造設備，係以美金計價；(主要指標-成本? Or次要指標)
- 管理人員薪資為企業主要之人事成本，係以美金計價並以美金支付；(主要指標-成本)
- 其他人事成本及所有原料成本係以披索計價及支付。(主要指標-成本)

◆ 依KPMG觀點：此企業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

釋例三：決定功能性貨幣

某土耳其企業對其營運之分析如下：

- 出口占其總銷售為95%，且係以美金定價及大部分係以美元計價。
- 多數營運費用係以土耳其里拉定價及計價；餘者係以美金計價。
- 多數短期及長期負債為美金，剩餘係以土耳其里拉進行融資。
- 企業活動主要係以企業的自有資金來因應（以土耳其里拉及非美金貨幣計價）。
- 以美金持有其現金部位。

釋例三：決定功能性貨幣(續)

- 依KPMG之觀點，土耳其里拉及美金皆為該企業之主要營運貨幣。惟，因企業僅得採用單一功能性貨幣，故管理階層使用判斷以決定土耳其里拉或美金為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在此情況下，應給與主要指標較高之權重。
- 此例下，應須進一步考量企業營運所處之特殊情況及環境。例如，必須去評估使用美金是否為了要達到該企業財務結果及財務狀況之穩定？還是美國的經濟情況是該企業財務結果及財務狀況之決定性因素。

功能性貨幣之決定一

對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之額外考量因素

- ◆ 國外營運機構，包含其子公司、分公司、關連企業、合資企業，且其營運所在之國家或其所使用之貨幣與報導個體不同

其營運活動
自主獨立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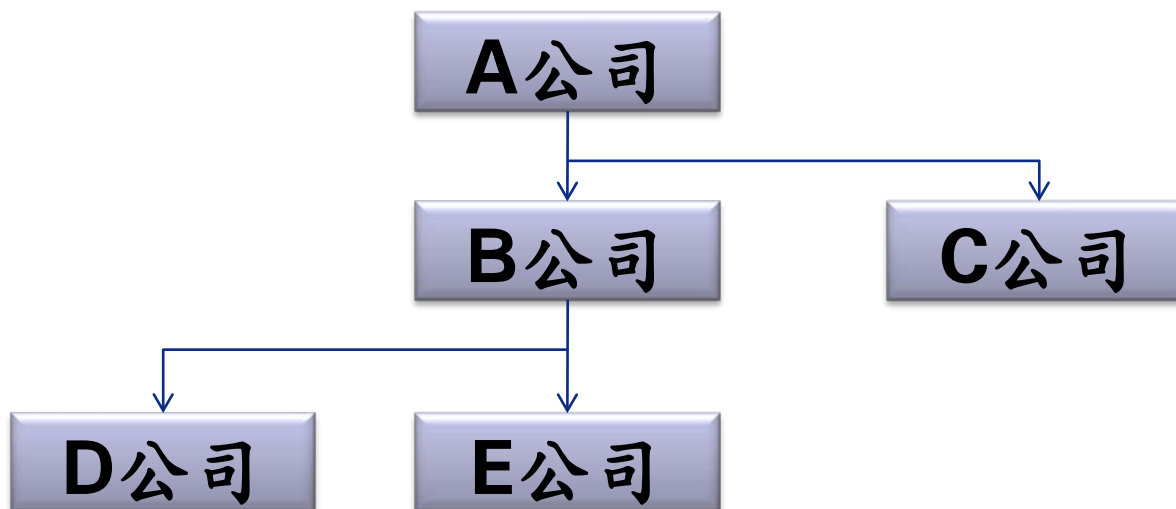
其與母公司(財務
報導個體)交易的
程度

其現金流量對
母公司現金流量
之影響程度

其現金流量足夠
的程度

釋例四

- ◆ A公司的組織圖如下，除A公司外餘為海外營運機構，B與C為BVI公司，D與E為大陸營運公司。B為控股公司，A透過C與D、E交易。



Q: B、C、D、E的功能性貨幣決定?

金管會Q&A

從事外銷活動之企業是否能以其外銷收取款項係美金，即判斷美金為其功能性貨幣？

- ◆ 若企業之外銷市場大部分是美國(美金之發行國家)，且該商品及勞務之銷售價格也是主要以美金計價及清償，並受美國市場影響，若其商品及勞務之人工、原料及其他成本大部分係以美金計價及清償，通常可以判斷功能性貨幣為美金。
- ◆ 若企業商品之外銷市場雖集中於單一國家，並以該國貨幣為計價及交割之貨幣，惟若商品之價格並非受該單一國家市場影響，則該國貨幣尚難符合IAS 21第9段(a)之規定，須進一步考量其他指標。此外，企業之經營模式及訂價決策所考量之基礎幣別通常更能反映其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幣別，例如一企業銷售金額雖為美金，若其訂價之策略係以成本加價為原則，則成本計價及清償之幣別才更能反映其所處主要經濟環境。

金管會Q&A (續)

- ◆ 若該企業外銷至全球，其將受全球經濟影響，較少有單一國家之市場對銷售價格具有重大影響力，較難符合第9段(a)「該貨幣: (ii)所屬國家之競爭力及法規主要決定商品及勞務銷售價格」之規定，故必須再進一步考量其他指標以決定該企業之功能性貨幣。
- ◆ 對於從事高度國際化商業活動之企業而言，其銷售價格及成本可能受不同國家影響，以致於依IAS21第9段之主要指標可能無法明確判斷其功能性貨幣。因此，企業須再依IAS21第10段次要指標之規定，分析由籌資活動(即發行債務及權益公具)所產生資金之貨幣及通常用以保留由營業活動收到之貨幣為何，包括完整考量目前所處之整體經濟環境，例如現行法令對股利分派及所得稅申報對企業經營模式之影響，據以判斷企業之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的選擇性?

- ◆ 財務報導個體對於功能性貨幣之選擇? 或決定
- ◆ 財務報導個體一經決定後不得隨意改變
- ◆ 除非，與功能性貨幣決定因素相關之基礎事實或環境改變
 - 營運活動改變。ex.原製造並內銷之公司，改變型態為全為海外母公司接單之製造公司
- ◆ 當企業改變功能性貨幣時，所有項目以改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功能性貨幣

釋例五：功能性貨幣之改變

- ◆ 英國某公司在法國有一國外營運之分公司，其功能性貨幣為英鎊，該分公司會計年度結束日為6月30日，在20X8年會計年度的第一季中，因該分公司營運模式有重大改變之情形發生，導致英鎊無法再忠實表達其交易及經濟事項，英國之管理當局決定該分公司應以歐元為其功能性貨幣，而所有從20X8年會計年度開始之交易，均以歐元紀錄。

問：該分公司應如何改變功能性貨幣？

釋例五：功能性貨幣之改變(續)

解答

- ◆ 該法國分公司先前以英鎊準備之20X7年6月30日之資產負債表，應以『改變日』之匯率換算為歐元
- ◆ 20X7年7月1日視為2008年會計年度功能性貨幣改變的第一天

IAS 21 功能性貨幣—彙總

主要經濟環境因素
影響銷售價格及營業成本的貨幣及經濟環境

融資活動取得資金之貨幣
及
營業活動取得資金之貨幣

與財務報導個體
相關連的程度
(就國外營運機構)

主要
考量因素

(受經濟環境影響)

次要考量之
支持性因素

(不受經濟環境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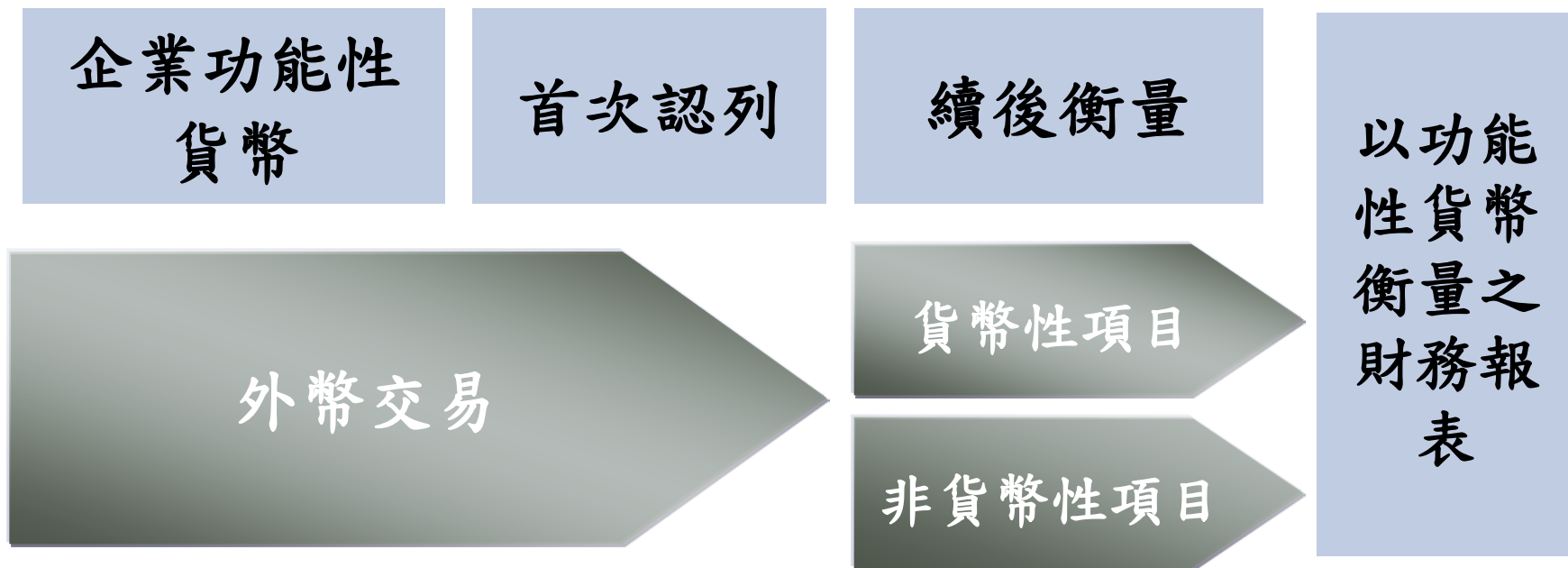
Agenda

◆ IAS 21 名詞定義

◆ 外幣交易與外幣報表

◆ 轉換實務

外幣交易換算過程



換算過程(外幣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

以表達貨幣表達支外幣報表

換算至表達貨幣

資產及負債



報表日匯率

收益及費用損失



交易日匯率

權益交易



交易日匯率
(IAS21並未規定)

所有兌換差額均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淨利



於處分時
重分類為損益

主要GAAP 差異

主題	ROC GAAP requirements	IFRS requirements
決定功能性貨幣	我國：判斷功能性貨幣時，通常可以參考之指標包括：現金流量、銷貨價格、銷售市場、成本、理財活動及內部交易。以上各項指標經綜合研判後決定功能性貨幣，無優先順序之區別。另ROC報告個體根據法令，即使按公報衡量功能性貨幣非新台幣，仍以新台幣貨幣為功能性貨幣。	國際：判斷功能性貨幣時，優先參考之指標為決定交易價格所使用之貨幣，其次再評估理財活動及內部交易指標之影響。 判斷功能性貨幣的條件不再是條列式，而是看經濟實質，主要以與營運有關的交易的收入、成本所常用貨幣，其次才看理財活動。
	台灣政府原來規定新台幣為台灣個體功能性貨幣。故公報中未對報告個體的表達貨幣與功能貨幣有差異情況予以規定。	因使用IFRS可能不同於表達貨幣時，所使用的轉換方式因等同於國外機構的報表轉換規定。
高度通貨膨脹	我國：當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係高度通貨膨脹，則外國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應以新台幣作為功能性貨幣並以新台幣再衡量。 所謂高度通貨膨脹，通常係指過去三年累之通貨膨脹率達百分之百。	國際：當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係高度通貨膨脹，財報換算前應先以當時的購買力作調整，然後再依當期末收盤匯率換算。 所謂高度通貨膨脹，通常係指過去三年累之通貨膨脹率達百分之百。
購買法下產生之商譽	無相關規範	因購買外國機構產生之商譽與購買會計整均按每一報告日匯率調整。

Agenda

- ◆ IAS 21 名詞定義
- ◆ 外幣交易與外幣報表
- ◆ **轉換實務**
 - 一些目前的共識
 - 議題討論
 - 評估可能影響層面
 - Next steps

一些目前的共識

◆若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時

- 經濟部？ 商業會計法第七條。期初保留盈餘影響
- 賦稅署？ 原則上可按功能性貨幣記帳，惟申報時須按稅法規定之稅率轉換，不允許用非新台幣之功能貨幣填申報書(會議暫定)
- 金管會？ 認同四大DPP結論辨識功能性貨幣因素有層次，為認為在台營運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若非台幣，要清楚提出支持證據

可能的轉換議題

- ◆ 企業如何決定功能性貨幣
- ◆ 功能性貨幣的系統需求
- ◆ **2012年開帳數決定**

決定功能性貨幣

項目	Conversion Issue	管理當局之決定
1	決定功能性貨幣採何種計算方式？	
2	決定量化指標？應考慮哪些質的因素？	
3	合併報表中各合併主體先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4	各地法令是否可接受用功能性貨幣貨幣記帳。	

功能性貨幣的系統需求

◆ 決策樹

功能性貨幣是否=現在之記帳貨幣

是

否

不須行動

功能性貨幣是否即為法律上所接受之記帳貨幣

是

否

2012年平行年度是否可維持兩套帳

系統是否可支應兩套帳

是

否

是

否

維持一年度之平行帳務(IT)

2012維持以法定貨幣記帳，考慮銜接技術(IT)與GAAP差異調整W/P

維持兩套帳(IT)

長期非貨幣性資產是否重大

是

否

考慮兩套帳的系統需求資源預算(IT)

可考慮兩套帳建置(IT)或再衡量W/P

2012年開帳數決定

◆ 相關豁免

- 換算調整數的豁免
- 推定成本(Deemed cost) — 當期非貨幣性資產
 - 長期投資
 - 固定資產
 - 無形資產
 - 出租及閒置資產
- 除役成本

存貨、固定資產與股東權益

首次適用

- ◆ 貨幣性資產：不用調整
- ◆ 存貨：歷史匯率或用週轉天數(例如三個月)的平均匯率
- ◆ 固定資產：歷史匯率或推定成本
- ◆ 股東權益：歷史匯率

評估可能影響層面

- ◆ 現有資訊系統是否可符合IFRS要求，集團系統要重新衡量
- ◆ 可能影響之內控表單：台幣列示之表單加註美金、薪資(以台幣支付、以美金記帳)等
- ◆ 避險策略須重新考量

IFRSIFRSIFRSIFRS

Q&A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Presenter's contact details

林琬琬, 執業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86) 2 8101 6666

clin4@kpmg.com.tw

www.kpmg.com.tw